

特殊情況校服指引

1. 學生於「指定穿著冬季校服時段」(下稱冬季)必須穿著冬季校服。每年十二月十五日至翌年二月底必須穿著校褸回校，其餘日子學生可按天氣選擇穿著校褸與否。
2. 如校服不足以禦寒，學生可加穿有學校標誌之長冷衫及／或冷背心／學校頸巾。
3. 若當天有體育課，同學可選擇穿著學校運動服回校以作校服。運動服指長運動褲及四社運動衫，(每年十二月十五日至翌年二月底必須穿著長袖四社運動衫，其餘冬季時段可穿著長袖或短袖運動衫)，學生可按天氣選擇穿著運動風褸或校褸與否，但不可於運動服外穿著冷衫或冷背心。學生請勿以校隊或球隊隊衣代替校服。
4. 制服團隊在集會日子可穿著全套制服回校代替校服。
5. 早上七時天文台宣佈氣溫達 12 度或以下，又或天文台發出寒冷天氣警告時，
 - a. 女生可穿著灰色長西褲(款式須與男生校服西褲相若)或襪褲。
 - b. 學生可於校褸內加添羽絨、羊毛衫或其他禦寒衣物，加添衣物之顏色及款式應符合樸實無華之原則並確有禦寒功能。
6. 早上七時天文台宣佈氣溫達 7 度或以下，學生可選擇穿著比校服更具禦寒功能的便服回校，便服顏色及款式應符合樸實無華之原則。
7. 其他非指定衣物一概不准穿戴。

【註一】以上參考溫度以天文台總部（尖沙咀）之氣溫為準。

【註二】天氣資料可於電視、電台、天文台網頁或天氣電話熱線（1878200）查悉。